

郑州市二七区大学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大办发〔2013〕44号

大学路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《切实加强肉制品和蔬菜 监管工作》的通知

辖区各单位、社区（村）：

现将《大学路街道办事处开展关于切实加强肉制品和蔬菜监管工作》的通知，印发给您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五日

切实加强肉制品和蔬菜监管工作的 紧急通知

近日，“假羊肉”和“毒生姜”事件随着媒体的曝光，在全国造成了极大的轰动，引起各级领导的高度关注。为切实保护辖区消费者合法权益，确保人民群众吃上放心食品，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迅速部署，切实抓好肉类市场和蔬菜市场的监管工作

（一）加强对肉制品生产企业的检查。重点检查企业采购肉品原料是否建立和保存进货查验记录，是否向供货者索取肉品检疫的合格证明文件，是否存在使用来源不明的肉品行为。

（二）加强对餐饮服务单位的检查。尤其是把火锅店、涮锅店等单位作为重点检查对象，重点是对肉品和蔬菜的来源、进货渠道及索证索票等进行监督检查，严禁未经检验检疫的肉品和蔬菜流向餐桌。

（三）加强大型农贸市场的监督检查。重点检查生鲜肉及其肉制品和蔬菜经营户食品来源、进货渠道和进货台帐记录，是否存在经营假冒伪劣食品、有毒有害食品、过期变质食品、“三无”产品等问题。

二、加大市场巡查检查和执法力度，严厉打击经营不合格肉类及蔬菜的违法行为

集中开展肉类和蔬菜市场检查，突出重点，对火锅店、涮锅点、集贸市场、批发市场、商场、超市、肉食店等进行拉网式排查和检查，严格落实监管责任，将监管重心下移。增加巡查频次，加大检查力度，重点查处和打击经营不合格肉类和蔬菜的违法行为。对涉嫌犯罪的，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从重处理。

三、明确职责，加强协作，切实形成监管合力

辖区各单位、社区（村）要切实履行各自职责，加强各个环节的监管，协作配合，形成执法合力，切实提高监管成效；对重点区域（集市）进行重点检查，并要不定期抽查，做到监管任务到岗、责任到人。

四、加强信息沟通，做好信息收集和上报工作

各责任单位、社区要明确专人，负责信息的收集和上报工作，并在工作结束后，针对主要做法、工作成效、经验体会和存在问题进行全面总结，形成自查报告，于6月6日前报送大学路办事处安监办。（电子版、纸质版一并报送）

联系电话：66941244 联系人：杨 凯

邮箱：daxueluajb@126.com

主题词：加强 肉制品 蔬菜 通知

大学路街道办事处

2013 年 5 月 15 日印

(共印 50 份)